

基隆市衛生局 函

地址：基隆市信義區信二路266號
承辦人：杜小姐
電話：02-24252221 分機1508
電子信箱：woowoo@mail.klcg.gov.tw

201
(掛)基隆市信義區信四路11號6樓

受文者：基隆市醫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3月3日

發文字號：基衛醫貳字第114010199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五、

主旨：轉知財團法人器官捐贈移植登錄及病人自主推廣中心辦理「114年器官捐贈移植線上課程」第一系列，請轉知所屬踴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財團法人器官捐贈移植登錄及病人自主推廣中心114年2月27日器捐登字第1140000215號函辦理。
- 二、為增進器官捐贈移植知能，增加醫事人員及社工人員多元學習管道，該中心於「e等公務園學習平台-衛生福利e學園」辦理「器官捐贈移植線上課程」第一系列，11堂課。
- 三、課程辦理及積分申請日期為114年4月16日起至7月15日止。
- 四、報名方式及上課地點：「e等公務園學習平臺-衛生福利e學園」。<https://mohw.elearn.hrd.gov.tw/mooc/index.php>
- 五、檢附旨揭課程資料乙份供參，並請貴機構轉知所屬踴躍參加。

正本：衛生福利部基隆醫院、三軍總醫院基隆分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長庚醫療財團法人基隆長庚紀念醫院、醫療財團法人臺灣區煤礦基金會臺灣礦工醫院、新昆明醫院、南光神經精神科醫院、基隆市立醫院、陽基醫院、維德醫療社團法人基隆維德醫院、基隆市七堵區衛生所、基隆市中正區衛生所、基隆市中山區衛生所、基隆市安樂區衛生所、基隆市暖暖區衛生所、基隆市仁愛區衛生所、基隆市信義區衛生所、基隆市醫師公會、基隆市中醫師公會、基隆市診所協會、社團法人基隆市牙醫師公會、社團法人基隆市社會工作師公會

副本：本局醫政科

局長張賢政

財團法人器官捐贈移植登錄及病人自主推廣中心

114 年度「器官捐贈移植線上課程」

一、目的：配合政府政策及中心目標，針對急重症、病房等單位及器官捐贈移植等醫護人員等對象，進行器官捐贈及移植專業醫療教育訓練。器官捐贈涉及許多層面，我們以不同角度切入器官捐贈議題，包含提供器官捐贈移植協調人員核心訓練課程、宗教立場、生命末期意願及臨終關懷及新聞媒體報導等面向進行生命教育的經驗分享與探討。為友善醫事及社工人員自行運用時間彈性學習，將預錄的教學影片建置於數位學習平台。

二、指導單位：衛生福利部。

三、主辦單位：財團法人器官捐贈移植登錄及病人自主推廣中心。

四、上課對象：器官捐贈移植協調人員、各層級醫療院所有興趣之醫護及社工人員。

五、課程辦理時間：第一系列 11 堂課程，114 年 4 月 16 日起至 7 月 15 日止。

六、報名方式及上課地點：「e 等公務園學習平臺-衛生福利 e 學園」。

(<https://mohw.elearn.hrd.gov.tw/mooc/index.php>)

七、積分申請：

於 114 年 4 月 16 日起至 7 月 15 日止。請先於前述平台完成課程並下載證書，至本中心教育訓練平台提出申請並檢附完課證書，逾時不候。

(<https://e-learning-torsc.formosasoft.com/>)

八、繼續教育積分：

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西醫師）、中華民國急重症護理學會（護理師/士、專師）、醫務社會工作協會（一般/醫務社工師）、本中心核發之器捐繼續教育積分。積分申請中，以最終審核結果為主。

九、課程內容：

（一） 第一系列 11 堂課程

項次	分類	主題	講師	備註
1	基礎	器官捐贈推廣活動企劃創意策略教戰	好奇心創意/陳伯麒執行長	
2		器官捐贈領導者於跨領域合作的角色與影響力	本中心/部立雙和醫院 李明哲董事長/院長	
3		推動器官捐贈於院內單位的挑戰和策略	高雄長庚紀念醫院 羅云綸協調護理師、 陳曉芹社工管理師	
4		當信仰遇上器官捐贈	南華大學/釋慧開教授	
5		從新聞媒體談器官捐贈	聯合報/蔡怡真記者	
6		走在接近終點的道路上	本中心/聯合醫院中興院區 蔡宏斌執行長/主任	
7	專業	跨院際的器官捐贈評估與轉介	臺北榮民總醫院/劉雅芬護理長	
8		器官勸募之溝通協調	長庚紀念醫院林口院區 謝書豪社工師	
9		器官捐贈者的臨床照護與管理目標	臺中榮總/黃俊德醫師	
10		等待腎臟移植的臨床評估與照護	台北醫學大學附設醫院 江仰仁主任	
11		腎臟移植術後與居家照護	台北醫學大學附設醫院 江仰仁主任	

十、備註：

(一) 上課方式：

1. 請先至「我的 e 政府」申請帳號。
2. 至「e 等公務園-衛生福利 e 學園」報名上課。
3. 每堂課須完成所有通過條件，包含：閱讀時間(40 分以上)、課後測驗(須達 60 分以上)及滿意度問卷。

(二) 積分申請及時數證明：

1. 下載 e 等公務園課程完成證書(個人專區-學習紀錄列印證書)。
2. 至本中心教育平台提出申請。申請期間為 114 年 4 月 16 日起至 7 月 15 日止，逾期不候。
3. 經審查通過，符合前述條件，才能獲得醫事人員繼續教育積分及本中心核發之器捐、安寧時數證明(已通過課程-選擇課程一下載證書)。

(三) 積分登錄：

本中心於積分申請時間結束(7 月 15 日)後，統一將審查通過之學員的姓名及身分證字號登錄至衛生福利部醫事人員繼續教育積分系統，作業時間約為 14 個日曆天。

(四) 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請使用個人公務帳號登入 e 等公務園學習。

(五) 課程聯絡人：02-23582088 #219 謝小姐。